



关于印发大通古镇景区建设管理和运营方案的通知

郊政办〔2017〕17号

南部城区管委会、乡，镇人民政府，各办事处，普济圩社区，各有关单位：

《关于大通古镇风景区建设管理和运营方案》已于3月5日区政府常务会2017年第3次会议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铜陵市郊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年3月20日



关于大通古镇风景区建设管理和运营方案

为规范大通古镇景区建设管理运营，提升景区整体形象和知名度，同时为远期打造 5A 景区奠定坚实基础，切实理顺大通镇、管委会、大通旅游公司在古镇景区建设管理运营中的关系，不断做大做强景区，打响大通旅游的品牌，特拟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和目标

按照区委、区政府“以国家 5A 级旅游风景区为标准，打造全省一流的文化旅游风景区”的目标定位，实现古镇景区“资源开发利用最有效、人才配置最优化、管理运营最便捷、资产保值增值最大化、业态发展最丰富”的目标，并切实建立健全、有序、高效的景区内部管理机制。

二、运营管理模式

古镇景区的建设管理和运营按照“政企分开，分工合作”的原则进行，景区的行政管理、社会事务、项目建设由大通镇和景区管委会负责；景区的经营管理、项目融资等由大通文化旅游发展公司负责。

（一）事权分工

大通镇：根据行政管理权限行使辖区政府城市管理、综治维稳、土地征迁、社会事务管理等职能。



铜陵市郊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行政规范性文件

管委会：根据区政府批准的三定方案，结合实际确定主要职责：

1.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》和国务院《风景区管理暂行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按照科学规划、统一管理、严格保护、永续利用的原则，负责做好景区内自然、生态、人文、旅游资源开发和环境保护等工作。

2.依据相关上位规划，编制大通古镇风景区总体规划、建设详细规划和发展规划，负责旅游资源的综合开发建设，编制单体旅游项目规划设计和开发建设方案，并按程序报批后组织实施。

3.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，协助主管部门制定景区内行政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，保障景区内各类经营主体依法自主经营。

4.负责景区内旅游基础设施与旅游公共设施的规划建设和管理，改善旅游服务条件；

5.协助大通镇政府做好风景区内的环境保护、综治维稳、文明创建及景区内的征迁、安置等工作；

6.负责旅游风景区沿边岸线整治，协助国家级淡水豚保护区做好日常监督和管理；

7.根据管理权限代表区政府领导大通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



铜陵市郊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行政规范性文件

司，并研究拟定大通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年度经营考核目标。

旅游公司：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，在管委会领导下承担以下职能：

1.负责景区的对外宣传、招商引资，制定景区营销策划战略规划和年度营销计划，开展景点市场营销推介；负责景区营销活动的策划，并组织实施。

2.负责景区景点日常经营和安全维护、旅游资本运作、固定资产投资及项目融资等工作，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工作。

3.以景区为依托，培育壮大旅游文化产业，发展景区旅游文化事业。

（二）人事权分工

大通镇：根据行政管理权限，调配其服务景区建设管理的城管、项目征迁管理等人员。

管委会：

1.推荐大通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人选，报区委、区政府研究。

2.经管委会党工委批准，成立景区支部，管委会机关及旅游公司、影视产业园党员隶属于景区支部。

旅游公司：在管委会领导下独立开展经营活动，公司内部总经理、副总经理人选由管委会推荐，报区委、区政府研究；其他工作人员由旅游公司根据业务开展需要拟定员工招聘计划，报管



铜陵市郊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行政规范性文件

委会研究同意,按人事管理程序统一向社会公开考聘并由旅游公司统一管理、考核。

为利于大通古镇风景区综合长远发展需要,大通影视传媒文化产业园有限公司参照旅游公司管理模式运营管理。